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建设地点** | **建设单位** | **环境影响评价机构** | **项目概况** | **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**  **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** |
| 1 | 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 | 四川省达州市渠县 | 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| 四川恒瑞盛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| 工程起于渠县岩峰镇岩峰社区，顺接S204贵福至岩峰段，沿岩峰西侧布线绕避场镇，止于岩峰镇揽月 社区，顺接S204岩峰至三板段。  工程路线全长2公里，均为新建。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，设计速度6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10米，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。全线无桥梁，设涵洞10道，改渠377m/6处。  工程所用筑路材料（沥青混凝土、砂石、水泥、骨料、钢筋等）均外购成品。工程设置施工场地1处，位于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，内含材料堆放区、临时堆土场、机械停放区、仓库等。工程不设置冷热拌合站、取土场、弃渣场、施工营地、施工便道。  工程总投资约4156.81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约515万元。 | **一、施工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**  （1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严格控制施工范围，优化施工临时工程设置；施工前路基开挖及临时占地的表土剥离保存，施工结束后开展生态修复或复耕等；强化施工环境管理，缩短施工时间，采取有效的动植物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控制和减缓工程施工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。  （2）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活污水依托周边民房现有设施处理后用作农肥，不外排。施工场地生产废水及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或洒水抑尘，不外排。  （3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合理布设施工现场，尽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机械设备，施工过程设置围挡与必要减震防噪措施，合理安排施工时序，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运输路线与时间。  （4）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 强化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，采取设置围挡、洒水降尘、场地硬化、密闭运输、进出口设置冲洗平台等措施。  （5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 加强施工期生活垃圾、弃方、建筑垃圾、沉淀池污泥、废机油等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、暂存、转运及处置过程中的环境管理，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二次污染。  **二、营运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**  加强营运期生态环境保护组织管理，落实陆生动植物和水生生物保护措施，加强公路沿线区域临时占地恢复工程的保护。  加强车辆管理、公路两侧绿化，定期维护保养路面。针对声环境敏感点设置各类有效减噪措施，预留噪声监测、治理费用和声屏障实施条件,加强跟踪监测，根据监测结果进一步完善必要的防治措施。  公路沿线设置加盖垃圾池，依法分类处置固体废物。加强排水系统等水环境保护措施管理。  **三、主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**  靠近河流等重要路段设置连续防撞护栏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同时设置减速慢行、禁止超车等警示标志。加强危险品运输管理。制定风险应急预案，降低和控制交通运输带来的环境风险。  **四、公众参与情况**  建设单位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要求，通过网上公示、登报公示、张贴公告等形式进行了信息公开，征求公众意见，在信息公开期间，未收到反对意见。  **五、其他部门意见**  1、四川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<四川省普通省道网布局规划（2021-2035年）环境影响报告书>审查意见的函》（川环建函〔2022〕3号）；  2、达州市生态环境局《关于<达州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>的审查意见》（达市环函〔2021〕216号）；  3、渠县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》（渠发改审〔2022〕185号）；  4、渠县自然资源局《关于S204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的复函》（渠自然资预审〔2023〕5号） |